

桂环函〔2011〕1265号

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蔗区管理工作
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
征求意见的复函

自治区工信委：

《关于〈广西壮族自治区蔗区管理工作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〉修改意见的函》（桂工信糖业函〔2011〕116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我厅无修改意见。

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

（信息是否公开：主动公开）

主题词：环保 蔗区管理△ 地方规章 复函

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1年8月22日印发

（共印7份）